

嘉義市立幸福幼兒園 113 學年度第二學期第 1 次契約進用代理廚工甄選簡章

壹、依據：

- 一、幼兒教育及照顧法。
- 二、勞動基準法。
- 三、公立幼兒園契約進用人員之進用考核及待遇辦法。
- 四、嘉義市公共飲食場所衛生管理自治條例。

貳、甄選類別與名額：(1)全職代理廚工 1 名，備取若干人。

(2)聘期 114 年 02 月 01 日至 114 年 07 月 31 日止。

參、甄選資格：

一、基本條件：

- (一)中華民國國民年滿 20 歲。但大陸地區人民經許可進入臺灣地區者，應依臺灣地區與大陸地區人民關係條例第 21 條規定，須在臺灣地區設籍 10 年以上。
- (二)無幼兒教育及照顧法第 27 條第 1 項之情事者：
 1. 曾有性侵害、性騷擾或虐待兒童行為，經判刑確定或通緝有案尚未結案。
 2. 行為不檢損害兒童權益，其情節重大，經有關機關查證屬實。
 3. 罹患精神疾病尚未痊癒，不能勝任教保工作。
 4. 其他法律規定不得擔任各該人員之情事。
- (三)男性應於 114 年 02 月 01 日前服完兵役或無兵役義務者(應出具相關證明)。
- (四)身心健康無法定傳染疾病、手部皮膚病、出疹、膿瘡外傷或其他可能造成食品與污染之疾病等，經公立醫療院所或 114 年審定為地區級以上醫院健康檢查合格，並於起聘日 10 日內繳交最近 1 個月內證明合格者。

二、報名資格：具備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(改制前為行政院勞委會職訓局)中餐烹調丙級(或以上)技術士證照者。

肆、簡章公告：甄選簡章於 114 年 01 月 09 日起，於本園網頁及嘉義市政府教育處網頁公告，請自行下載(不另行販售)。

伍、報名時間及方式：

- 一、報名時間：第 1 次招考時間 114 年 01 月 17 日(星期五)下午 13：30 至 14：00。
- 二、報名方式：一律採現場報名及證件審查，委託報名者請附委託書(如附件 2)。
- 三、報名地點：嘉義市立幸福幼兒園辦公室

(地址：嘉義市西區民生南路 363 號。電話：(05) 2858150 轉 51 陳小姐)

四、繳費方式：免收報名費。

五、報名程序：

- (一)填寫報名表乙份，黏貼最近六個月兩吋正面半身脫帽照片 1 張；另 1 張照片浮貼，以備黏取准考證用。
- (二)請攜帶下列各項證件正本、影本(依序排列裝訂，影印本每頁須加蓋報考人私章且加註

「與正本相符」)各 1 份並夾妥於報名表後，正本驗畢當場發還：

- 1、國民身分證。
 - 2、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（改制前為行政院勞委會職訓局）中餐烹調丙級（或以上）技術士證照檢核後發還，影印本留存。
 - 3、如無法親自報名請檢附委託書(如附件 2)及其他須繳交之報名相關證明文件。
 - 4、男性需於報名表註明兵役情形，請附相關證明文件。
 - 5、本人最近 6 個月兩吋正面半身脫帽照片 2 張(1 張黏貼於報名表、1 張浮貼於報名表)。
- ※繳驗之證件，若有不實者，除取消資格外，如涉及刑責，自行負責。

(三)注意事項：

- 1、證件影本請加註「與正本相符」字樣並加蓋應考人私章；證件不齊(不接受補件，請先行備齊相關證件資料，並不得於審查證件時，以切結書方式要求事後補送證明文件)、未附正本之影印本及通訊審查資料均不受理。
- 2、相關證件與國民身分證上所載姓名、出生年月日有不符者，不得報考；出生地未註明或註明為大陸地區者或更名者，應另檢附最近 1 個月內之個人現戶戶籍謄本正本 1 份。

陸、甄選方式及注意事項：

- 一、甄選時間：第 1 次甄選時間 **114 年 01 月 17 日(星期五) 下午 14:30 起**，請於考試前 10 分鐘完成報到手續。
- 二、甄選地點：本園幼兒園圖書室（嘉義市西區民生南路 363 號）。
- 三、甄選方式：口試(100%)，每位應考人口試時間 10 分鐘。
- 四、甄選注意事項：
 - (一)應考人應準時辦理報到，並遵守工作人員之安排進行考試。考試前唱名 3 次未到者，視為自動放棄，不得異議。
 - (二)應考人應持准考證及身分證（或附有照片足資證明身分之護照、全民健康保險卡、駕駛執照）以供核對身份，始得應考。
 - (三)如有棄權或未按時報到者，依序遞補之。

柒、甄選結果公布：

- 一、放榜日期：甄選當日下午六時前。
- 二、放榜地點：公布於本園網站及本市教育處網頁，應試者亦可於上班時間以電話查詢，但不得以成績通知未送達提出異議。
- 三、不另行寄發成績通知單。

捌、報到：

- 一、報到日期：正取人員應於**甄選日次一上班日 10:00 前辦理報到**，未於規定時間報到者視同棄權，改由備取者依序遞補。
- 二、報到地點：本園辦公室（嘉義市西區民生南路 363 號）。
- 三、報到方式：
 - (一)正取人員應攜帶身分證（或附有照片足資證明身分之護照、全民健康保險卡、駕駛執照）親自報到或提具委託書（如附件 2）委託他人報到參加，逾時未報到者，以棄權論，由

備取人員依序遞補。

(二)經錄取報到者，不得拒絕學校(幼兒園)安排與職務相關工作及兼任職務。

(三)正取人員於起聘日 10 日內繳交供膳人員之健康檢查紀錄表與警察刑事紀錄證明書。

玖、附則：

- 一、錄取人員依公立幼兒園契約進用人員之進用考核及待遇辦法進用，任職期間及權利義務依該辦法及勞動基準法相關規定辦理。
- 二、錄取人員，若發現資格不符或證件有偽造、變造等情事，均應無條件取消錄取資格，已聘任者應予解聘。
- 三、備取人員列入候用名冊，候用期限至 114 年 03 月 31 日止。
- 四、錄取人員報到後，經學校(幼兒園)查知有違反幼兒教育及照顧法第 27 條之情事者，取消錄取資格，已聘任者應予解聘。
- 五、錄取之代理廚工自 114 年 02 月 01 日起聘(薪)，聘期至 114 年 07 月 31 日止，聘期結束聘約自動失效，需重新參與甄選。
- 六、如因應防疫、天災或不可抗拒之因素，導致本甄選各項日程、地點、須更改時，將公告於本園網站及本市教育處網站。
- 七、如有未盡事宜，得經本園修正後公告實施。

(附件 1)

嘉義市立幸福幼兒園 113 學年度第二學期第 1 次契約進用代理廚工甄選報名表

編號	(由主辦單位填寫)			【相片黏貼處】
姓名		性別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男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女	
出生年月日	年 月 日	兵役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役畢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未役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服役中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免役	
身分證字號				
通訊地址	住址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電話	日：() 夜：() 行動：(必填正確)	
學歷	畢業學校 (請填全銜)	科、系、所	修業起訖年月	證書字號
			起： 年 月 訖： 年 月	免驗
			起： 年 月 訖： 年 月	免驗
經歷 (含現職)	服務單位 (請填全銜)	職稱	服務年資	離職原因
	現職：		起： 年 月 日 訖： 年 月 日	免填
			起： 年 月 日 訖： 年 月 日	
			起： 年 月 日 訖： 年 月 日	
繳驗證件名稱	*各項證件請依序整理成冊(正本檢核後發還，影印本留存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國民身分證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(改制前為行政院勞委會職訓局)中餐烹調丙級(或以上)技術士證照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合格健康檢查切結書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男性於 114 年 02 月 01 日前服完兵役或無兵役義務者須繳驗證明文件			
審查意見	初 審	核 章	複 審	核 章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資格符合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資格不符				

(附件2)

委 託 書

本人_____因_____確實無法親自參加貴園 113
學年度第二學期第1次契約進用代理廚工甄選之

報名及證件審查

報到手續

特委託_____代為辦理相關手續。

(備註：受委託人應攜帶委託人及受委託人國民身分證及私章)

此致

嘉義市立幸福幼兒園

委託人： (簽章)

身分證字號：

聯絡電話：

戶籍地址：

受委託人： (簽章)

身分證字號：

聯絡電話：

戶籍地址：

中 華 民 國 114 年 月 日

(附件3)

嘉義市立幸福幼兒園113學年度第二學期第1次契約進用代理廚工甄選

切 結 書

- 一、本人_____報考嘉義市立幸福幼兒園113學年度第二學期第_1_次契約進用代理廚工甄選，如蒙錄取而無法於簡章規定期限內繳交體檢表及相關證明文件，本人同意無條件放棄錄取資格。
- 二、本人如有虛偽陳述，或所附資料不實，除取消錄取資格外，並願負偽造文書之刑事責任。

特此切結

立切結人：（簽章）

身分證字號：

住址：

電話：

中 華 民 國 114 年 月 日